

113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國立臺南藝術大學				
課程名稱	數位刺繡設計實務班第02期				
上課地點	學科： 學科2： 術科：72045臺南市官田區大崎里大崎66號材質系系館4樓梭織與刺繡工作室(梭織與刺繡工作室) 術科2：				
報名方式	採線上報名	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agree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	
訓練目標	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辦理之推廣教育目標客戶為專業藝術領域從業人員、欲尋求第二專長訓練者、欲學習藝術專長之中高齡者與校外社會人士、對藝術職能發展有興趣之本校師生與教職員工，主要核心訓練類別為音樂學習類、視覺設計類、工藝創作類、音像藝術類、藝史博館類。 知識:K1. 生活織品應用與創作理念發想 K2. 認識Pe-design刺繡軟體 K3. Pe-design刺繡軟體操作知識 K4. 電腦刺繡機上機操作知識 K5. 認識各式布料刺繡之適用針數 K6. 不同布料的刺繡應用知識、 技能:S1. Pe-design刺繡軟體繪圖基礎應用 S2. Pe-design刺繡軟體圖案輸入與針法設計 S3. Logo設計創作實務 S4. 貼布繡設計實務 S5. 電腦刺繡機的上機基本操作 S6. 電腦刺繡機的換線、刺繡針操作 S7. 刺繡成品修飾技能 學習成效:1. 學習電腦刺繡機的基本操作 2. 文字及圖案輸入應用與針法設計 3. 電繡藝術設計應用 4. 刺繡藝術設計與美學素養 5. 學員將所學應用於不同材質文化創意產品之創作應用，現成商品設計加工或自行創作產品 6. 可將創作之文化創意產品於線上平台及文創市集擺攤，增加其他收入 7. 提供顧客客製化刺繡產品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	遠距教學
2024/10/19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Pe-design軟體/針法設定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0/19(星期六)	13:00~15:00	3.0	基礎針法-電繡機實務操作(試片1)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0/20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.0	Pe-design軟體/圖案繪製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113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24/10/20(星期日)	13:00~16:00	3.0	圖案繪製-電繡機實務操作(試片2)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0/26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Pe-design軟體/圖層應用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0/26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圖層應用-電繡機實務操作(試片3)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0/27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.0	Pe-design軟體/貼布應用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0/27(星期日)	13:00~16:00	3.0	貼布應用-電繡機實務操作(試片4)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02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Pe-design軟體/圖案編輯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02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圖案編輯-繡機實務操作(試片5)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03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.0	Pe-design軟體/文字編輯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03(星期日)	13:00~16:00	3.0	文字編輯-電繡機實務操作(試片6)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09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Pe-design軟體/水溶襯應用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09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水溶襯應用-電繡機實務操作(試片7)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10(星期日)	09:00~12:00	3.0	Pe-design軟體/製圖應用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10(星期日)	13:00~16:00	3.0	製圖應用-電繡機實務操作(作品)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16(星期六)	09:00~12:00	3.0	電繡藝術賞析與設計應用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4/11/16(星期六)	13:00~16:00	3.0	(1)作品討論、上機實務操作(2)作品成果展(3)結訓	陸佳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※招訓對象

113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</p>	<p>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</p> <p>(一) 具本國籍。</p> <p>(二)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</p> <p>(三)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一下列對象之一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泰國、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。 2. 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 <p>(四) 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</p> <p>※招訓方式 1. 實體宣傳:提供給各社區及機構單位實體海報宣傳單 2. 網路宣傳：將訓練訊息刊登於本校網站及發布於facebook、line(@776ezyrr)、instagram(@tnnuaapo)。3. email寄送開課通知給本校舊生及登記有意願接收課程通知之民眾。</p> <p>※資格條件 1. 欲提升第二專長及對本課程有興趣者 2. 可自行準備筆電、隨身碟或硬碟、各式布料。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</p>	<p>※學員學歷：專科(含)以上</p> <p>※遴選方式 1. 在職訓練網(https://ojt.wda.gov.tw/)報名。以報名順序為主，並依序遴選審查，額滿後列備取。符合參訓資格者將依序通知7日內繳交報名費用，完成繳費者依序錄取為正取學員，未完成繳費者列為備取。 2. 錄訓通知方式：除公佈於本校網站，並以電話、簡訊或email、line通知本人。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是否為 iCAP課程</p>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招訓人數</p>	14人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報名起迄日期</p>	113年09月05日至113年10月02日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預定上課時間</p>	<p>113年10月05日(星期六)至113年11月02日(星期六)</p> <p>每週六09:00~12:00;13:00~16:00上課、每週日09:00~12:00;13:00~16:00上課</p> <p>共計54小時課程總期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授課師資</p>	<p>※陸佳暉 老師</p> <p>學歷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應用藝術研究所</p> <p>專長：纖維藝術創作、織品設計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教學方法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 (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，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，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教學法 (指團體成員齊聚一起，經由說、聽和觀察的過程，彼此溝通意見，由講師帶領達成教學目標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教學法 (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，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，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)</p>

113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教學方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教學方法:分組演練：Pe-design軟體共7套，2至3人分組操作進行
費用	實際參訓費用：\$9,10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9,100 (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補助：\$7,280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1,820)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
退費辦法	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 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 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 (二)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 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 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 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 (一) 因故未開班。 (二) 未如期開班。 (三)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 (四) 經分署撤銷所核定之訓練班次。 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 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 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
說明事項	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 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逾65歲之高齡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 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之補助。 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聯絡人：李慧真 聯絡電話：06-6930100#1832 電子郵件：em1121@tnnua.edu.tw

113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】 電 話：06-6985945 分機：1526 傳 真：06-6985941 電子郵件：yct@wda.gov.tw 網 址：https://yct168.wda.gov.tw/Default.aspx</p>
--------------	--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